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以债转股方式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现有持股比例以债转股方式将应收参股公司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博园公司”）全部债权余额（含本金及利息）5 亿元人民币转增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园博园公司 40% 股权，重庆龙湖企业拓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湖拓展”）持有园博园公司 60% 股权。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龙湖拓展、园博园公司正式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书》。

上述信息详见 2017 年 3 月 28 日、6 月 2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拟以债转股方式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3）、《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4）。

2017 年 6 月 29 日，园博园公司收到武汉市硚口区行政审批局《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硚）登记内变字[2017]第 2185 号，并取得了武汉市硚口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园博园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0 万元变更为 130,000 万元，其他工商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